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TEN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長達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 *Proste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長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6)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宣佈，宋旭曦先生及葉向強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長達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宋旭曦先生(「宋先生」)及葉向強先生(「葉先生」)有意投入更多時間於彼等之其他業務及事務，彼等分別提出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宋先生及葉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等辭職有關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本公司謹此衷心感謝宋先生及葉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提供之服務。

承董事會命
長達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志剛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徐志剛先生(執行董事(主席))

韓軍先生(執行董事)

石梁升先生(執行董事)

陳煒熙先生(非執行董事)

潘仁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小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國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prosten.com 內供瀏覽。

* 僅供識別